

滁州市南谯区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2.30	2.09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00	0.9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0	1.12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	1.12
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滁州市南谯区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8%，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说明。

滁州市南谯区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7 万元，占 46.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12 万元，占 53.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0 元。增长的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数为 0 所致。我区区直党政机关因公出国（境）费预算由区财政总预算统一预留，年初未细化到部门和单位预算，实际执行过程中由区外办和区财政局按照从严从紧的原则审核因公出国（境）团组计划和经费预算，并按程序将经费预算追加至相关部门和单位。

2.公务接待费支出 0.97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03 万元，下降 3%，下降的原因是控制招待费用。2021 年滁州市南谯区农业农村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1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8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检查验收。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区公务接待费、工作餐、会议费支出的通知》（财行〔2019〕2 号）和《关于调整南谯区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20〕5 号）等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2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3.8%，下降的原因是节约支出。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 年购置公

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3.8%，下降的原因是节约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下乡落实工作和招商引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滁州市南谯区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联系方式：滁州市南谯区南谯区农业农村局
政务公开电子邮箱：1123930736@qq.com。